

附件 3

申请人在中国教师资格网上传个人材料清单

分类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说明	备注
个人	1	学历证明	1. 学历证书原件（博士提交其学位证书）、学历（学位）认证报告；2. 在港澳台地区取得的学历和在国外取得的学历还应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相应的学历或学位认证书原件。	1. 个人材料原件需经过学校初审。 2. 申请人在网上申报时，中国教师资格网系统对学历、普通话信息验证通过的，无需再上传相关证件原件。对于中国教师资格网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高等教育学历，申请人需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在学信网（www.chsi.com.cn）在线申请），否则将视为不合格学历不予受理。建议申请人提前在学信网验证学历，无法验证的及时申请认证报告，以免影响认定。普通话验证不通过的需上传证书原件或相关网站普通话测试成绩截图。 3. 面试成绩合格人员需把第 3-6 项按照说明合并为一个 PDF 上传。免试人员需把第 3-10 项合并为一个 PDF 上传。（第 5 项为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上传；第 7-10 项为不同类别免试人员选项，提交一项即可）
	2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具有高校教师系列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人员除外）	
	3	教师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	提供合同首页、个人信息页、岗位信息页和合同签署页	
	4	人事关系隶属证明	按指定格式填写（见附件 8）	
	5	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证书	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还需提供至少一个学期的教学情况审核表（见附件 9）和教学任务书。教学任务书从学校教务处或研究生院选课系统打印并由授课所在院系领导签字加盖公章，送学校教务处或研究生院审核后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卫生系统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6	体检合格结论	持《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在指定医院体检合格	
	7	2015 年及以前入学的师范生证明	2015 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如毕业证书中对于所学专业无明确标注“师范”字样，需提供毕业学校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当年入学时的专业招生计划文件复印件，标明本专业为全日制师范类专业（加盖毕业学校相关部门公章）	

分类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说明	备注
	8	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合格证书	参加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合格人员	4. Pdf 上传要求：清晰可见，大小不得超过 5M。
	9	高校教师系列副教授以上职称证	高校教师系列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对普通话测试和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不作要求	
	10	博士学位	博士学位对普通话测试和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不作要求，在线认证不通过的需提供学位认证报告。	
	11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	申请人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并打印一份《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本人确认无误后在空白处签字上交学校。学校审核后在空白处加盖审核部门公章，上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